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Rsgen Therapeutics Holdings Limited

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1)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需要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個人業務，蘇德揚先生(「蘇先生」)已提出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6月30日起生效。於彼辭任後，蘇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主席職務。

蘇先生已確認其並無向本公司提出索賠且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而需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之事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蘇先生在任職期間為本公司所作出的傑出貢獻和付出的辛勤努力，致以最誠摯的問候、最衷心的感謝和最崇高的敬意。在蘇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期間，認真履行職責，積極建言獻策，指導和支持公司事業發展。

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2)、3.10A和3.21條的規定

於蘇先生辭任後及如果未能在2023年6月30日前適當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i)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及審計委員會委員人數將會均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3.10A和3.21條規定的最低人數；以及(ii) 本公司將會不能滿足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

董事會正在物色合適的候選人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計委員會成員空缺，並將盡力確保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惟無論如何根據上市規則第3.11及3.23條於三個月內委任合適的候選人。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宗海博士

香港，2023年6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宗海博士、王華茂博士及蔣華博士；非執行董事郭炳森先生、郭華清先生及謝榕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顏光美博士、蘇德揚先生及李華兵博士。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